

附件7:

2021年9月-X月药品集中带量采购和使用工作明细台账（生产企业填报）

填报单位（公章）：

填报人：

联系电话：

填表时间：

序号	批次	通用名	剂型	规格	单制剂价格	约定采购量	三方合同 签订药品 采购数量	与医药机构、 配送企业签订 三方合同个数	供应量	供应金额	中选药品采购量			配送企业付款情况		
											合计	医疗机构	零售药店	应付款金 额	实际付款 金额	欠款金额
1																
2																
3																
4																
5																

填表说明：

1. 表中所有填写数据统计范围应为：当前采购周期开始执行时间至上月底的累计数据，包括线下采购数据；数据需剔除兵团医疗机构的数据。
2. 所有采购金额单位为元，采购量单位为片、粒、支。
3. 中选产品约定采购量：是指本采购年度的约定采购量。
4. 供应金额=供应量*中选价格
5. 医疗机构采购量、零售药店采购量是指实际入库的采购数量。
6. 应付款金额为配送企业应付款给生产企业的总金额；
7. 实付款金额是指配送企业已交付给生产企业的总金额；
8. 欠款金额是指配送企业未按照约定付款的金额。